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19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5日、7月2日、7月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053、2018-055）。在停牌期间，公司与福建省鸿达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电子”）相关方就交易事项进行初步沟通达成投资意向并于2018年7月14日签订了《合作意向书》，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鸿达电子51%股权，该事项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并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复牌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30日、8月13日、8月27日、9月10日、9月2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2018-062、2018-065、2018-073、2018-07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就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商讨、论证。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